

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达 1%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

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杨永松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92），持有公司股份 57,060,333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.51%）的股东杨永松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,561,767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（若此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，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）。

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收到杨永松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》，其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,332,600 股。2019 年 11 月 27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94）。

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收到杨永松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》，截至 2019 年 11 月 29 日收市，上述股份减持计划已完成。杨永松先生共计减持 4,561,700 股，减持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%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及杨永松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

1、减持股份来源：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发行上市后以利润分配方

式取得的股份。

2、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均价(元/股)	占总股本的比例(%)
杨永松	集中竞价	2019.11.27	2,332,600	10.36	0.51
		2019.11.28	1,992,600	10.11	0.44
		2019.11.29	236,500	10.20	0.05
合计			4,561,700	——	1.00

注：表中占总股本的比例保留 2 位小数，由此产生的尾差是因四舍五入导致。

3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杨永松	合计持有股份	57,060,333	12.51	52,498,633	11.51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9,353,336	2.05	4,791,636	1.05
	有限售条件股份	47,706,997	10.46	47,706,997	10.46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减持股份数量与此前披露的减持意向、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。

3、杨永松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非公司第一大股东，本次减持完毕后，杨永松先生仍是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，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4、截至本公告日，杨永松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杨永松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11 月 29 日